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62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5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在公司15层报告厅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七人(其中委托出席一人,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五人)。董事王卓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在充分知晓议题的前提下,委托董事长周志远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徐阳雪先生、董事赵忱先生、独立董事李莉女士、独立董事葛顺奇先生和独立董事刘晓纯先生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周志远先生主持会议,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章程》的修订。修订内容详见附件。

详见另行披露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详见另行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提议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同意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63)。

三、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公司章程》原条款	《公司章程》修订后条款
第一章 总则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75,573,852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9,333,963元。
第十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共产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十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三章 股份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475,573,85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75,573,852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459,333,96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59,333,963股。
第五章 党组织	
第九十八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或党委)。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或纪委)。	第九十八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或党委)。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或纪委)。
第一百零三条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前置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按照职权和规定作出决定。研究讨论的事项主要包括:……	第一百零三条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前置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按照职权和规定程序作出决定。研究讨论的事项主要包括:……
第一百零五条 公司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的程序,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坚持决策质量和效率相统一,一般要经过提出动议、制定建议方案、党委研究讨论、董事会会议前沟通、董事会会议审议等程序。	第一百零五条 公司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的程序。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坚持决策质量和效率相统一,一般要经过提出动议、制定建议方案、党委研究讨论、董事会会议前沟通、董事会会议审议时落实组织意图等程序。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64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为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7.1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79.44%,对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46.3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85.68%,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雍泰”)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农商行”)申请融资1,000万元,期限24个月;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天津泉泰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泉泰”)向天津农商行申请融资1,000万元,期限24个月。以上均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环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的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泰达环保2026年度为天津雍泰和天津泉泰提供担保的额度分别为20,000万元和13,000万元。本次担保前泰达环保为天津雍泰和天津泉泰提供担保的余额分别为8,823.36万元和3,214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分别为9,823.36万元和4,214万元,天津雍泰和天津泉泰可用互保额度分别为10,176.64万元和8,786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1)成立日期:2006年7月21日

(2)注册地点:天津市武清区大孟庄镇高王公路16号

(3)法定代表人:吴才玉

(4)注册资本:18,081.75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热力生产和供应;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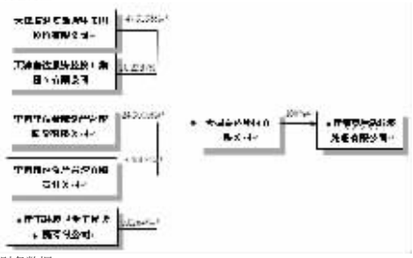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2月28日
资产总额	118,261.83	112,222.72
负债总额	89,297.29	82,415.63
流动负债总额	43,076.71	37,540.98
银行贷款总额	54,488.09	52,601.85
净资产	28,964.54	29,807.09
–	2025年度	2026年1~2月
营业收入	11,763.73	2,021.94
利润总额	2,289.51	258.45
净利润	2,198.16	242.56

注:2025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3.截至目前,天津雍泰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和诉讼等其他或有事项。

4.天津雍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天津泉泰环保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1)成立日期:2009年7月21日

(2)注册地点:天津市宝坻区口东街道东庄子村村北侧

(3)法定代表人:杨文娟

(4)注册资本:20,996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图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2月28日
资产总额	98,993.80	101,126.66
负债总额	80,239.28	81,692.67
流动负债总额	45,878.71	46,039.93
银行贷款总额	40,848.79	40,848.79
净资产	18,754.52	19,433.99
–	2025年度	2026年1~2月
营业收入	4,733.08	735.31
利润总额	-3,068.80	-1,148.70
净利润	-3,097.08	-1,154.33

注:2025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3.截至目前,天津泉泰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和诉讼等其他或有事项。

4.天津泉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天津雍泰向天津农商行融资事项的担保协议

泰达环保与天津农商行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执行费用、财产保全费用、公告费、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等),以及相应款项的增值税。

2.担保金额:1,000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二)天津泉泰向天津农商行融资事项的担保协议

泰达环保与天津农商行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执行费用、财产保全费用、公告费、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等),以及相应款项的增值税。

2.担保金额:1,000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三)上述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2026年12月31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子公司之间互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已审批2026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为190.60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7.1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79.44%。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63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2.议案1.00为特别决议事项,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09:15-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包括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厅(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62号MSD-B1座15层1503)。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提案内容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均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62)《公司章程》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三)本次股东会提案1.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要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上述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4.股东可以采用电话、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6月25日和2026年6月26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冯昱先生;联系电话:022-65175652;联系传真:022-65175653;电子邮箱:dm@tedastock.com。

(五)本次股东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52”,投票简称为“泰达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029、200029 证券简称:深深房A、深深房B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6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合规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本部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本部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应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董事钱忠先生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应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董事钱忠先生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了《关于制定《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6月30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和《关于制定《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合规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29、200029 证券简称:深深房A、深深房B 公告编号:2026-026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6年6月30日14点45分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5日。B股股东应在2026年6月22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3005号深房广场48A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制定(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提案说明

1.提案1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2.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的身份证、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电子邮件应于2026年6月26日17点前送达公司邮箱,邮件请注明“参加股东会”。

(二)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6日9:00至11:30,14:00至17:00。

(三)登记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3005号深房广场47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毅、洪璐

电子邮箱:spg@sfjt.sihc.com.cn

联系电话:0755-25108897、0755-25108837

(五)其他事项

本次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29”,投票简称为“深房投票”。

(二)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三)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划“√”,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视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委托人证券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种类:□A股 □B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982 证券简称:宁波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1
债券代码:242520.SH 债券简称:GC甬能Y1
债券代码:243774.SH 债券简称:25甬能Y2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常德兰津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津综能”)

● 投资金额:兰津综能注册资本750万元,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市热电”)认缴382.5万元、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能综能”)认缴217.5万元,合计600万元。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管理层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和技术产能等因素影响,兰津综能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响应“双碳”政策号召,拓展综合能源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津市热电、甬能综能与湖南津城投资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市城发”)按照51%、29%和20%的持股比例合资设立兰津综能,开发综合能源和新能源等业务。兰津综能注册资本金750万元,津市热电认缴382.5万元,甬能综能认缴217.5万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常德兰津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600万元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管理层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投资标的为常德兰津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常德兰津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781MAKELB9242 □不适用
注册资本	750万元
注册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津市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联大道宁能热电21栋313室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运行效能评估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D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现金	382.5	51
2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现金	217.5	29
3	湖南津城投资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	150	20
合计		–	750	100

(3)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兰津综能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3人,其中津市热电推荐1名,甬能综能推荐1名,津市城发推荐1名。董事长由津市热电推荐人员担任;设总经理1名,由津市热电委派,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进一步拓展综合能源和新能源业务,符合公司战略目标及业务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兰津综能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兰津综能设立后,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后续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持有本公司股份51,345,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0.40%)的股东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长沙正元”)计划自上述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5日至2026年9月2日(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517,37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034,75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合计拟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552,12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

公司于2026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5%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股东长沙正元于2026年6月5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997,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40%。本次权益变动后,长沙正元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由51,345,300股减少至50,34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0.40%减少至20.00%。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收到长沙正元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获悉长沙正元于2026年6月1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3,53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0%。本次权益变动后,长沙正元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由50,347,500股减少至46,81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0.00%减少至18.60%,本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马桥河路5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6月12日		
权益变动过程	长沙正元因自身经营决策,2026年6月1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3,53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